

# 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 110 年度暑假致學生家長聯繫函

親愛的家長及同學好：

韶光易逝，本學期即將結束，暑假將於7月2日12:00時開始，假期中學生較易心神鬆弛行為偏差。因此，特提出以下幾點建議，作為學生暑假生活安全須知，敬請 貴家長密切注意，共同配合，以確保學生暑假期間之安全。

- 一、**新冠肺炎防疫注意事項：**(一)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國際疫情日益嚴峻，鼓勵以電話、視訊拜年，或線上聚會等方式聯繫感情，避免出入人潮擁擠、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，以防呼吸道傳染疾病傳播。倘仍需出入公共場所，應保持室內1.5公尺、室外1公尺安全社交距離，並請勤洗手、注意手部衛生、咳嗽禮節；如有呼吸道症狀時應佩戴口罩，儘速就醫，並在家休息。(二)大型活動當天仍處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者，以及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腹瀉、嗅味覺異常等疑似症狀之人員，均不得參加活動。(三)參與大型活動人員於活動期間(含室內、室外)應全程佩戴口罩，除補充水分外，禁止飲食，並請攜帶手機及維持開機，以利通知防疫相關訊息。請持續留意及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規定(網址：[www.cdc.gov.tw](http://www.cdc.gov.tw))。
- 二、**活動安全：**學生於暑假期間往往會從事大量的休閒活動，依活動場地的不同，區分為室內活動及戶外活動：(一)參加室內活動應先熟悉逃生路線與逃生設備，不涉足進出份子複雜場所(含舞廳、網咖、夜店等)，以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。(二)參加戶外活動，首應注意天候變化及熟悉地形環境，體育署「四不要」提醒「1.不要逞強 2.不要去危險水域 3.氣候不佳，不要從事戶外活動 4.不要在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」，如遇颱風或豪雨時，應立即停止一切活動，以免發生危安事件。班級、社團舉辦旅(郊)遊活動，一定要取得學校及家長的同意，並與家長隨時保持聯繫，海邊戲水各項防範與注意事項請至「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」及「決定命運4招」宣導短片，「多一分準備，少一分遺憾」，如此方能減少意外事件發生。另有關水域安全相關資料查詢請至「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」(<http://www.sports.url.tw/index.html>)查詢。
- 三、**工讀安全：**工讀應先經家長同意(希由家長陪同應徵)，切勿違法打工或成為詐騙集團人頭帳戶、車手等詐欺共犯。建議學生打工除應選擇與所學或興趣相關，並須注意合法性、合理性及安全性；並可參考勞動部「職場高手秘笈」勞動權益教育宣導手冊，遵循三要準備、七不原則—「要確定、要存疑、要告知」、「不繳錢、不購買、不簽約、證件不離身、不非法工作、不飲用、不辦卡」。如果工讀學生發生受騙或誤入求職陷阱，致勞動權益受損，可撥打當地勞工局電話，請求專人協助救濟權利。另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訂定「在學青年校外工讀注意事項」，放置於RICH職場體驗網「工讀權益」專區可供查詢(網址為：[rich.yda.gov.tw](http://rich.yda.gov.tw))。
- 四、**交通安全：**切實遵守交通安全教育5項守則：(1)第一守則：熟悉路權、遵守法規。(2)第二守則：我看得見您，您看得見我，交通才會安全。(3)第三守則：謹守安全空間—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的交通行為。(4)第四守則：利他用路觀—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的交通行為。(5)第五守則：防衛兼顧的安全用路行為—不作事故的製造者，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。請貴家長多加督促及要求子弟，不無照騎車、飆車、酒駕及危險駕駛，乘坐機車必須戴安全帽；路上勿當低頭族。獨自搭乘計程車時，請電話告知親友何時、何處及目的地；或在友人陪伴下攔搭計程車，在上車同時告知友人計程車車號，以確保搭車安全。交通部道安委員會「168交通安全入口網站」，可供相關資訊參考運用。
- 五、**居住安全：**為降低意外事故發生請注意居家防火、用電安全之重要性，提醒家長有關點火器具之放置場所，應予上鎖，並請家長充分配合告知子女家中的避難逃生路線，以建立危機意識並維護學子居家安全。使用瓦斯熱水器沐浴及瓦斯爐煮食時，要注意室內空氣流通，使用時切忌將門窗緊閉，易導致因瓦斯燃燒不完全，而肇生中毒事件；有頭昏、噁心、嗜睡等身體不適情況發生，應立即打開窗戶通風，若身體嚴重不適時，請先前往通風良好的室外環境，再打119電話或與親友(學校)求助，以維護自身安全。外出及就寢前亦必須檢查用電及瓦斯是否已關閉，以確保安全。請參考內政部消防署網站([www.nfa.gov.tw/cht/index.php](http://www.nfa.gov.tw/cht/index.php))，有關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診斷表」，了解自我檢查方法，以落實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作為。
- 六、**校園及人身(含賃居)安全：**遇見陌生人士藉故攀談(問路)、主動提供食物、飲料等，要提高警覺，如發現異狀，應即時婉拒迅速離開或請身旁家人、親友協處。外出時應結伴同行為宜，如遇歹徒意圖不軌、強行擄人等危險時，應大聲呼救且快步跑向人群聚集處求援，以確保自身安全。夜間返家(租屋)或行經偏僻昏暗巷道時，應小心有無跟蹤尾隨，個人自保物品(如哨子)應隨身攜帶，以備不時之需。到(返)校課輔、參與活動，不要太早到校，放學儘速離開校園，隨時要保持警覺心，以減少危安肇生。
- 七、**藥物濫用防制：**近年新興混合性毒品以偽精美包裝(如咖啡包、毒果凍、梅粉、糖果、速食麵等)流竄市面，容易降低青少年警戒性，且多運用網際網路引誘青少年購買嘗試；鑒於混合性毒品性質不定，致死率更難以估計，爰為避免學生好奇誤用，請家長關心學生(相關資訊請參考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站<http://enc.moe.edu.tw/>)。假期間，應保持正常及規律之生活作息，切勿受同儕及校外人士引誘、慫恿而嘗試；倘不幸誤觸毒品，請與學校師長聯繫尋求協助或電洽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戒成專線：0800-770-885)、家庭教育中心諮詢(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：412-8185)。
- 八、**詐騙防制：**如接獲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，應切記反詐騙3步驟：「保持冷靜、小心查證、立即報警110或撥打165反詐騙專線」尋求協助。鼓勵多利用警政署165反詐騙LINE官網下載最新詐騙手法，以避免受騙上當。
- 九、**網路賭博防制：**提醒家長注意孩子的上網時間及行為並慎選電子遊戲，避免產生價值錯亂，更須與孩子共同制訂上網公約及培養正確的網路使用態度與習慣。同時提醒使用網路不可有傳送不實資訊、人身攻擊、等違法情事。若發現子女涉及網路賭博情事，應通知學校依據校安通報作業要點即時通報與介入輔導，並由學校截取畫面及網址，提供教育主管機關通知警政單位查處，及向「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」提出申訴，以防止學生接觸有害身心之網路內容，共同保護莘莘學子，營造純淨的學習環境。
- 十、**犯罪預防：**(一)提醒貴子女切勿從事違法活動如：飆車、竊盜、販賣違法光碟軟體、參加犯罪組織活動或從事性交易(援交)等。另近年來逐漸增多的電腦網路違法事件如：非法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、違法上傳不當影片、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，請加強網路使用認知素養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，以免誤蹈法網。(二)加強暑假期間推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教育宣導：因近期兒少遭網路性剝削案件頻傳，網路已融入大眾生活文化，且智慧型手機的功能及處處都是無線網路的環境情況下，更需注意兒童及少年使用手機的情況；學校、家長應建立與兒童及少年間的信任，以幫助角色協助兒童及少年建立良好健康上網觀念，並鼓勵從事正當休閒活動，以增進兒童及少年健全發展，有效降低憾事發生機率，

以確保兒少權益及保障兒少安全無虞。(三)遊戲用槍防制：近年來市面上遊戲用槍購得容易，若使用不當易造成傷害，基於學生安全維護及減少學生因使用遊戲用槍不當造成傷害，請提醒勿任意把玩或購買非適用年齡之遊戲用槍商品。

- 十一、**網路沉迷防制**：假期閒暇時間，加上行動上網的普及，各式上網載具亦提供了種類多元的應用程式與遊戲下載，因此更易使得學生沉迷網路世界或遊戲，近年來由於過度沉迷於玩手機遊戲所引發的病症也漸增，特別是對肩頸、手腕與眼睛的傷害，請家長應注意孩子的上網時間及行為，並與孩子共同制訂上網公約及培養正確的網路使用態度與習慣。
- 十二、**菸害防制**：依據「菸害防制法」，未成年不得吸菸，請家長配合以維護學子身心健全發展。
- 十三、**性別平等教育**：兩性之間要互相尊重對方，不做有損對方名譽及違法行為之事。性別平等教育法、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及刑法第 227 條、第 233 條都有相關規定，請家長務必多關心小孩交友情形。
- 十四、**8 月 6 日、8 月 31 日為暑假全校返校日、9 月 1 日(週一)為開學日**。當日辦理註冊及舉行開學典禮並開始上課，請貴家長督促子弟做好開學準備工作，調整身心，以儘早進入學習狀況。時間如有異動以行事曆為主。

暑假期間如有要事需協助，或有寶貴意見提供參考、討論，請電洽：本校電話：(06)257-7014(5)，分機號碼：學務處 301/303、教務處 201/204、總務處 501/504、輔導室 601/602、國中導師室 616、高中導師室 613，校安中心緊急聯絡專線：(06)2570382。暑假期間，安全為重，請注意各項天然災害；謝謝您的合作、並祝您闔家安康，諸事順心！

校 長 謝 振 宗 鞠 躬

110 年 7 月 2 日